

110 年輔導果樹轉作及品種更新細部計畫說明

*輔導果樹轉作及品種更新項目

(一) 可納入補助轉作之原種植作物
文旦、檸檬、椪柑、桶柑、柳橙、海梨柑、茂谷柑、白柚、紅龍果、黑葉、玉荷包荔枝、可可椰子、梅、李、番石榴、檳榔
(二) 可納入補助轉作之目標作物
<p>*新興柑橘類（限原種植柑橘類者）</p> <p>*帝王拔、珍翠拔（限原種植番石榴者）</p> <p>*試驗改良場所育出品種：如荔枝台農1-7號、低需冷性桃</p> <p>*無產銷失衡之虞者：如糯米糍、酪梨、茶、油茶、咖啡</p> <p>*新興果樹：如山竹、牛奶果、榴槤及紅毛丹等</p> <p>*其他經地方政府推薦無產銷問題者</p>
(三) 不納入計畫輔導轉作之作物
香蕉、鳳梨、棗、芒果、蓮霧、黃金果、百香果、木瓜、可可、短期作物
<p>*同時符合（一）&（二）方可納入補助。</p> <p>*本表僅列部分果樹，其他未詳列作物可討論，並滾動調整</p>

一、轉作更新申請說明

(一) 申請條件：土地為合法使用，辦理更新者須原有植株生長及管理正常。

(二) 申請及審查程序

1. 農民向土地所在地之農民團體申請登記。
2. 農民團體受理登記後，實地勘查是否符合廢園轉作或品種更新條件。並向種苗授權單位（柑橘類向健康種苗繁殖單位）提出種苗供應申請，並應檢附相關供苗證明。
3. 農民團體依審核符合條件者之面積由地方政府納入年度水果產業結構調整計畫辦理。
4. 計畫執行後，農民團體應實地勘查是否符合規定，並填寫勘查表(表2)。

(三)注意事項：

1. 果園轉作更新以完整區塊為原則，如有間植其他作物，應按比例予以扣除。倘株數未達基準數（檳榔 1,200 株/公頃，可可椰子 100 株/公頃，荔枝及李 200 株/公頃，咖啡 800 公頃/株，榴槿及山竹 300 株/公頃，紅毛丹 500 株/公頃，其他作物 400 株/公頃以上），或於勘查前已種植新作物者，則依實際株數折算面積或不予受理。最小受理面積為折算後達 0.1 公頃以上。
 2. 轉作或品種更新前及後，須在相同背景前拍照存證，並檢附相片各 1 張，照片儘量顯示完整田區之全貌。
 3. 於當年完成移除原作物及新植者，一次性給予田間管理費 10 萬元；另為減少農民轉作期間無收入之衝擊，同意第一年完成新植轉作作物者補助 5 萬元；俟第二年完成移除原作物，再補助 5 萬元。檳榔限單年度內完成廢園及轉作。
 4. 轉作或品種更新之作物需達 75% 以上成活率方予以補助，分年申請者次一年度之存活率需達前一年度勘查時 80% 以上。
- 二、為輔導農友提升栽培管理技術，及增加對轉作品種項目認識，減少轉作壓力，辦理教育訓練及觀摩會，納入輔導果樹轉作及品種更新細部計畫辦理。

表 1.

_____縣（市）110 年輔導果樹轉作及品種更新細部計畫需求表

一、轉作、品種更新：

農民或 產銷班	原果樹 品項、 品種	採行方式	更新面 積(公 頃)	更新後 品項、 品種	經費 (千 元)	審查結果	
						縣市 政府	分署
高樹鄉 果樹產 銷班第 1 班	黑葉荔 枝	<input type="checkbox"/> 種苗更新(轉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接	1.5	臺農 3 號 玫瑰紅	1.5 公 頃×50 千元 =75 千 元	通過	通過
	珍珠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種苗更新(轉作) <input type="checkbox"/> 高接	0.1	山竹	0.1 公 頃 ×100 千元 =10 千 元	通過	通過
		<input type="checkbox"/> 種苗更新(轉作) <input type="checkbox"/> 高接					
		<input type="checkbox"/> 種苗更新(轉作) <input type="checkbox"/> 高接					
合計							

二、提昇果品品質(教育講習、觀摩會)

申請補助 項目	總經費(千元) (請詳列計算基礎,例如:單 價×數量=總金額)	補助款 (千 元)	配 合 款 (千 元)	審查結果	
				縣市 政府	分署
教育講習	辦理荔枝(台農3號)田間栽培講習會1場次20千元 1. 講師費1.6千元×4小時=6.4千元 2. 便當80元×80個=6.4千元 3. 講習會所需文具紙張等雜支7.2千元	20	0	通過	通過
觀摩會	辦理柑橘田間觀摩會23.2千元 1. 講師費1.6千元×4小時=6.4千元 2. 遊覽車車資1輛12千元×1日=12千元(補助10千元,配合款2千元) 3. 便當80元×60個=4.8千元	23	2	通過	通過
糖度檢測 計	12千元×10支×1/2=60千元	60	60	通過	通過
合計					

申請單位：農會(合作社)

主辦人：

單位主管：

負責人：

表 2.

110 年水果產業結構調整計畫-輔導果樹轉作及品種更新
_____縣市勘查表

一、申請種類：種苗更新或轉作其他作物高接更新分年辦理

二、原作物品項及品種_____

更新後作物品項及品種_____

三、基本資料

農戶姓名	土地座落 (地段地號)	核定面積 (公頃)	農戶簽名

四、執行前會勘 每公頃株數_____

是否符合該作物更新轉作輔導規劃

會勘單位及人員

鄉鎮農會

_____合作社場 _____縣政府 _____改良場所 _____農糧署(分署)

會勘日期： 年 月 日

五、執行後會勘 是否符合更新條件，原作物已移除或不再生長

鄉鎮農會

_____合作社場 _____縣政府 _____改良場所 _____農糧署(分署)

會勘日期： 年 月 日

六、執行前後相片（同一位置角度）

執行前	執行後
執行前	執行後